

证券代码：831054

证券简称：巴陵节能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巴陵炉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2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周绍芳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22年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4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的经营与财务情况编写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现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议。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12）、《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5,846,849.58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6,913,333.54 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年度经营目标，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较大，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保证今后的流动资金充裕，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红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预计股东周绍芳、张丽为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时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临时性的资金短缺，为避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和企业的发展，公司预计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分期分批向周绍芳、张丽进行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4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绍芳、周训方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多年来为我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有较大金额的资金闲置，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计划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即在上述额度以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在任意时点持有理财产品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具体由公司董事长对额度内的理财产品交易进行审批，由公司或控股子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西双利铝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规避和防范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风险，拟通过合理的期货套期保值以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广西双利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铝水及废铝，在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背景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西双利计划根据库存及订单的变动情况，适时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其中：套期保值的品种和数量如下：

(1) 交易品种：普钢、不锈钢、沪铝。

(2) 建仓方向：普钢、不锈钢、沪铝的套期保值交易。

(3) 持仓数量：普钢、不锈钢套期保值数合计不超过 1300 吨；沪铝套期保值数不超过 5000 吨，持仓量原则上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

(4) 公司、广西双利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任一时点的套期保值交易保证金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2000 万元，任意时点持仓合约金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2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保证金可以循环使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就2022年度公司治理及自我规范情况进行自查并形成报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将变更前售后维护费的计提比例 5%，根据企业连续三年实际发生的售后维护费的计提比例变更为 1.03%。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按》（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3 年 6 月 1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巴陵炉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巴陵炉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